

◆ 阿 占

# 鱼和鸟之间有一条隐秘的基因链

鱼和鸟以流线型身体减小阻力,从而获取速度,也获取自由的意志,为了做得更好,它们舍去了多余的脂肪,越来越接近自己喜欢的样子。去远方是最重要的事情,远方代表着更多的食物与更安全的繁衍——它们交付了翅膀或鳍,终生都要到远方去,并且从远方回来,不辞劳苦,从不更改。

针良鱼只能让我想到鸟。《山海经》里,针良鱼被称为鱓鱼,其状如鲛,其喙如针。每年槐花盛开时节,针良鱼向岸边靠近,在河流入海口,因误闯渔人的密道,终究成了俗世里的美味。

《山东省志·水产志》(1991年版)记载:“小鳞鱓……喜栖于浅海及河口,有时进入淡水,主要分布在海州湾、石岛沿岸、烟威近海、莱州东部以及滦河口一带,尤以黄县岬岛和桑岛近海为密集中心。”

小鳞鱓,迷你版针良,不会长过二十厘米。针良则二尺有余,细长侧扁,呈带状;体背蓝绿,体侧银白,有一些不规则、易脱落的细小圆鳞。最具有想象力的地方,是它们的头颅,两颌延长呈喙状,细长坚硬,鹤嘴一样。青条、双针鱼、鹤嘴鱼、马步鱼、鱓姑娘,都是针良的族亲或别称。针良分公母。公鱼肚臃油脂多,入口香腻,满足感来得快。母鱼油脂虽少,肚臃里却藏着整根鱼籽,口感甚是丰满。会吃的老饕通常公母各买一条,搭配着做,平衡其味。

此鱼做法倒也繁多,醋焖是一种,香煎是一

种,葱烧是一种,另有包饺子、汆丸子等吃法。青岛港上锦衣夜行,那些年的野馄饨摊上,通常会有迷你版针良鱼干——其实就是马步鱼或小鳞鱓,在炭火上滋滋冒油,烤到通体焦黄时分,相当折磨食欲,咬一口,外焦里嫩,肉质细腻,鲜甜之味满嘴盈动。

每年槐花一开,蓬莱那边的渔村会放“针良船”。老渔把式说,过了这个村,没有那个店,说着,跟放风筝似的忙活开来:一个三脚架,两根小竹竿,中间是块小红布,拴上揽勾,用海鸡翅膀上的羽毛做浮漂,让它随风飘去。逢好风好潮水,收线时,一二百条针良鱼就齐齐地咬了钩。

莱州湾沿袭着“晒鱼米”习俗,其做法与胶州湾“甜晒”略有不同。夏初,日照充足,苍蝇也不多,正是晒鱼米的好天气。人们将针良鱼洗净,撒上盐,加胡椒粉,上锅蒸,蒸熟后,除去鱼尾鱼刺,将散开的鱼肉摊放于竹帘或席箔上,剩下的都交给时间。晒干的鱼米鲜中带咸,无论做混汤面还是疙瘩汤,抓把鱼米扔进去,分分钟鲜掉眉毛。好喝高度烧酒的,更是离不开鱼米肴。游子远行,行囊里塞上一包鱼米,乡愁里也就有了清欢。

这些年做田野调查,我经常往来莱州湾。作为山东半岛最大的渔场,其滩涂富饶,泥滩、细沙滩、卵石滩遍布腹地,各类碱蓬丰盛茂密。一方面,黄河从那里入海,搅动起海岸海涂的大批生物繁衍;另一方面,湾内常有南北风逡巡,

众多鱼群由渤海洄游索饵,形成鱼汛。

当地人深得大海灵性,几乎每个村子都有“鱼眼”——在没有导航仪、探鱼器的年代,“鱼眼”近乎一种专门的职业,从事者能通过季节变化、水温差别、水深、风向、海浪、海流、海涌、日月方位,以及水鸟种类、集群大小、悬空高低等因素,来综合判断鱼群的位置、群落大小与浮游方向。“鱼眼”之精准之神奇,是渔获丰收的保障,人气地位可想而知。

在古老的汪里村,我结识了一个退役“鱼眼”,他干黑精瘦,身体里的水分似乎已经被经年的海风全部带走了。我上前请教,他答非所问,加之牙齿没剩下几颗了,满口漏风,话听起来含混不清。我甚至怀疑他在说梦话——“想当年,海豹海豚会在水中围堵鱼群,各种海鸟也在空中俯冲猎杀,经常激发出宏大的鱼汛场面……鸟和鱼本来就是一家子,信不信?”

为了让他继续说下去,我连连说:“信、信!”忽然,他的口齿异常清晰起来,随之,两眼聚光,手舞足蹈。“想当年,各种海鸥、海雀、海鸭在天空盘旋,瞄准鱼群后,突然自天空猛刺下来,钻入水中,溅起一丈来高的浪花。又见大鱼小鱼摇头摆尾露出海面,飞向高空,离开水面有十几米。最闹最欢腾的是鱼和鸟溅起的水花,在浪涌的推动下,像水柱,像水帘,像水幕,像大雾!水鸟密集,下了锅的饺子一样,翻腾着,跳跃着,声如狂风暴雨震撼着八方啊!”

我被他的狂言镇住了。

那年谷雨,“鱼眼”刚结婚,喜上加喜的事情就来了——早晨出海,船才离码头,就望见北面天空黑压压的鸟群在盘旋,他知道不用再往远处跑了,冲着村里喊:“赶紧撒网!”眨眼间,鱼群到了眼前,直径上千米,几艘渔船包围,不断拉网,鱼一个劲地往网里跳啊,怎么拉都拉不动。这时候,全村人应声而至,包括女人和孩子,在海边欢喜跳跃,很多人直接用抄网,甚至下手抓,向岸上扔,向岸上抱,还是抓不完,捞不尽。

“鱼眼”说,这是他这辈子看到的最大的鱼汛了。鱼在跳,鸟在叫,水花喷腾,好像天河下泻,风声、水声、人声,连成了一片,耳朵都快震聋了。很多人的网里有鸟,他再次强调,鱼和鸟都是一回事,一家子!

鱼和鸟都是一回事——在田野调查时,我着重关注过莱州湾特有的大杓鹬、长嘴鹬、棉凫、小滨鹬、黄脚银鸥、遗鸥、灰林银鸥、细嘴短趾百灵、叽喳柳莺和靴隼雕等鸟种,并且一厢情愿地去对应去寻找,总觉得鸟和鱼之间有一条隐秘的基因链。

难道不是吗?鸟群若非大海施放的秘密烟火,鱼群若非天空亮出的漂亮文身,它们如何会一样炫丽,一样令人迷惘?我好像梦到过这样一幕:鸟疾飞而下,降落在大海的肩头。鱼腾跃而上,斜靠于西天的胸口。忽然间,天空海洋都一一隐去,只有爱没有始终。



◆ 姜吉浩

## 青岛蓝

碧海蓝天,鸥旋帆驰,红瓦绿树,基调向蓝。蓝色,亦橙黄绿青蓝紫七色之一,青岛蓝以其固有色的底色,演绎着滨海城市的春夏秋冬;青岛,山海城湾屿礁滩集于一体,青岛蓝以其跳动的色彩,演奏着鬼斧神工的天赋风光。

青岛之美,美在海天一色的蓝。在栈桥所在的海岸线极目远眺,尤其在奥林匹克帆船中心,随心选个点位放眼望去,停泊着的帆船、桅杆,驰远了帆影,把个天水融合的蓝,碧落成心的青翠,那种纯度、明度,非在此地是不会悟得的。

青岛蓝,性格宁静,静在平和,平于淡蓝,和于青蓝。帆船的云,因了青岛蓝的性格,高云白而微浅,薄而透光,具蚕丝般光泽;中云时而透亮,时而蔽光;低云中的层积云在下午阴雨时分,甚至用青蓝色把太阳遮挡成一轮孤月,周边呈现无形结构云体。

天上的云,处于一天不同时段、风力风向和不同季节诸多气候中,色相千变万化,形状亦然;海里的云,天光反射之外,海底地貌、浅海环境、沙质海底和水中悬浮物质吸收着、散射出不同颜色。

春季的清晨,或整个上午,或夏季一整天,通常是水晶天,淡淡的蓝,浅浅的云,平和而宁静,深远而安详。这样的天空,青得透彻,蓝得一丝不染,瓦蓝瓦蓝的犹如用水洗过一样明净,胜过任何滤镜。天上白云朵朵,海上白帆点点,青色在海浪光波里,袅袅娜娜地浮沉、跳跃,朵朵浪花,顺着海边缘,悠悠然而来,静静悄悄而去。

层积云并非鲜见,沿海地带、内陆地区、高原区域常常出现。而帆都层积云,得益于青岛蓝之底色,午后或在落日目前,是青蓝色的。这种青蓝,如果恰逢帆船赛事,巧遇晴空突变之雨前阴霾,天光尚明之霎时,随船摄影师的长焦距,视点正处于赛场南端,北望“五月风”浮山湾海岸线,便可见天穹向下漏了光;并把海岸线后面的青蓝色天空印成冷蓝,染得毫无规则,层叠叠嶂;穹顶漏光,将桅杆之上无形的云,照射成有形的云,这堆亮透了的云,酷似一轮亮月,就像《帆都层积云》画面呈现的。

海岸线前面,驶过的群帆,无论是正向鼓满风的,还是侧向受风的,包括帆帆与船体,都是白天才有的亮色;与冷蓝色天空包括那朵朵月亮般云朵,与墨绿色海面还有反射出的倒影,造成亮与暗的反差;这种亮与暗,是分别在白昼、夜晚才能见到的影像。这明明处于白天,天幕的夜色从何而来,青岛蓝如此之独特。且称之为帆都白夜现象。

青岛蓝,性情抱真,真在透明,透于湛蓝,明于嫩蓝。“嫩蓝衫子山争碧,迟日光风二月时。”海天一色,蓝是天色,也是海色,海对面的岛屿也是寸碧遥岑黛蓝色的;而帆都的蓝天,处于南方与北方边界交叉带,有着不同于南方、北方滨海天色的抱真性情。抱真的蓝,清纯于天空的湛蓝,透明于海水的嫩蓝,温馨于远岛的黛蓝。

天上的蓝,因季节而变,无论四季如何更替,抱真的蓝不变;天空的色彩,为天气躁动而动,雨过天晴不一定有彩虹,而一定有湛而嫩、嫩而黛的海天一色。碧落嫩蓝生,嫩水在碧中,海中的嫩蓝,是青绿色的水,碧潋而清澈,碧决决的,澄绿而深广;海水落眼前,天光遥空碧,这种水的天色反光,定有一碧万顷的天际,穹碧与天碧,连同碧空与碧云,甚至缥碧与碧雾,成为倒扣着的海。

青岛蓝,个性颀颀,靛在热烈,热于品蓝,烈于揉蓝。“揉蓝拍岸秋涛信,烈炬缘山夜烧痕。”海阔水远,阔于海的宽广,远在望到极目是一条天水极线。而帆都的青岛蓝,用略带红的蓝色,让宽阔的水面变成品蓝,开朗而兼容;让浸揉蓝草作成的染料,散入水中,把深远的海面染成揉蓝,豪爽而豁达,整个海面颀颀而热烈,绚丽而激情。

诗有诗眼,蓝有蓝睛。青岛因海而生,青岛蓝的眼睛,是沿海岸线上的一把珍珠。灵山湾的星光岛与珊贝桥,唐岛湾的金沙滩与啤酒城,青岛湾的栈桥与琴屿飘灯,太平湾的花石楼与樱花道,汇泉湾的海水浴场与海军博物馆,浮山湾的五四广场与奥林匹克帆船中心,崂山湾的太清宫与北九水。更为重要的,青岛蓝的明亮,有着海洋经济、港口经济和蓝色产业、文化传承与人文情怀。

◆ 薛 易

## 作为诗人的李世民

探讨,尤其是小范围内的私聊。他私聊的对象主要是虞世南、魏徵、褚亮、李百药、上官仪等人。

虞世南是老一辈诗人,自幼生长于江南的陈朝,其诗歌早年便受到宫廷诗大师徐陵和江总的青睐。他还曾出任隋朝的秘书郎,也为隋炀帝写过诗,声名显赫。对于虞世南,李世民向来高看一眼。这种“高看”里,既有文学青年对于诗坛前辈的由衷仰慕,也有一种政治表率意味。比如,他说,“虞世南于我,犹一体也。”听着都有些肉麻了。

但虞世南对李世民并不总是言听计从。他知道皇帝此刻更看重什么,不会把自己局限在一个文学侍从之臣的身份上。比如,贞观七年(633年),李世民刚写完一首宫体诗,兴致正高,就命虞世南和诗一首。虞世南当场拒绝,他先恭维李世民的诗写得很好,接着就开始了劝谏行动,说陛下您自己写宫体诗不要紧,但这要是一流传出去,天下人都跟风而写,大唐的诗风可就坏了。所以,他不敢奉诏和诗。李世民也赶紧给自己找了一个台阶下,说:“朕试卿耳。”不仅如此,他还重新写了一首诗,“述古兴亡”,充作表率。

这样的文学交流,体验着实不佳。而给李世民“不佳”体验的,并非虞世南一个。另一

个典型代表是魏徵。可能大多数人都不知道,魏徵也是一位诗人。只不过,他的诗跟他在史书中留下的“人设”高度一致,都板着一张脸,似乎从来都没有笑过。某次,李世民在洛阳宫里的积翠池,与魏徵宴饮一番。喝得兴起,他赋诗一首,里面掺杂进了一点消极思想。魏徵抓住机会,当场写了一首长诗,规劝皇帝要自重,不要在诗里乱说话。李世民马上醒悟,说“徵言未尝不约我以礼”,充分肯定了魏徵的谏言。

将心比心,写诗还是为了快乐,即便写出来请人“批评指正”,内心深处也不希望真的遭遇猛烈批评。所以,假如李世民周围全都是虞世南、魏徵过一首咏花烛的诗,其中最后一联非常动人:“莫言春晚晚,自有镇开花。”后来,李世民也写了一首类似题材的诗,怎么看都是把褚亮的诗给扩写了。后世不少人指责李世民抄袭

褚亮。然而,究竟是李世民抄袭,还是褚亮自愿献给皇帝,乃至直接代笔,就不得而知了。当然,《唐才子传》把李世民排在“六帝”之首,绝不是奉承他,更不是讽刺他。李世民确实是有诗才的。只不过,在以他为核心所建立的这个宫廷诗人圈子里,他只能充当一个形式上的核心以及实质性的酱油角色。他的尴尬不在于地位,而是错位。用历史的眼光来看,他的才华不仅与当时的圈子不适配,也与他自己的审美不匹配。

比如,李世民的代表作是《帝京篇》。这是由十首诗组成的“组诗”,但真正好的只有第一首,而最好的又是开头前两句。“秦川雄帝宅,函谷壮皇居。”气魄极大,可往下越写越拘束。李世民真的太认真了,也用“认真”二字拴死了自己的诗魂。

时代和地位限制了李世民的想象力:他的内心沉迷于南朝的宫体诗,而他显然不具备那种技巧;他的身份使他不得不写教化诗,而内心又不愿接受这种约束。他本来可以而且只擅长做一个纵横无忌的豪放派,而他却偏偏喜欢并被群臣“捧”着,拈起了绣花针。这样一种错位,造成了“诗人李世民”一生的遗憾。他的诗也发生了巨大的分裂,这种分裂摧毁了他的文学理想。

◆ 悠小淘

## 一枝花的美好

那仿佛不是几枝花,而是整个春天。她找来一个废旧的玻璃饮料瓶子,从水桶里装了水进去,小心翼翼地把那几枝花插了进去,一脸幸福的表情看着瓶子里的花。

那有些脏的小脸,却有一双无比明亮清澈的眼睛,让我觉得那个午后如此明媚。

生活,可能会压弯成年人的脊梁,但在孩子的眼里,美好就是这么的简单而明媚,几枝花足以让她感受到生活的美好。

之后的日子,我每周买了花,走到那个防雨棚外,都会放下几支再走。

有时候,小女孩的声音会脆生生地从身后响起来:“谢谢阿姨!”我便冲她笑笑挥挥手。

快到春天的时候,我路过那里,小女孩远远就看到我,她跑回“家”拿出一张纸壳,递给我。

那是一张铺平了烟盒纸,白色的一面用水彩笔画了好多花,她笑着对我说:“送给你!”她的一颗门牙已经掉了。

可能怕我嫌弃她的礼物,又补充道:“画了好几张,这张画得最好。”

我也收到了她送我的花,对她说:“谢谢你哦!”

我接受了她的礼物,她很开心。

我们因为彼此的馈赠都变得非常开心。我将那天买的矮牵牛种子,分了一半给她。那个品种叫星空,开花之后,紫色的花上面有白色的点,就仿佛星空一般,是我一个很爱种花的朋友推荐给我的,好看又耐养。我看到花市有卖种子的就买了一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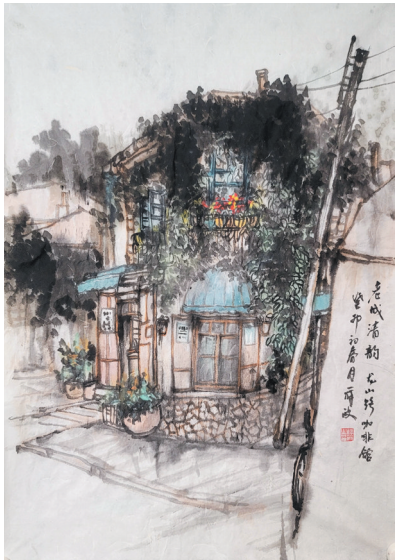
◆ 刘凤昆

## 高密菜刀

土匪已经进院子,老田还在蒸馒头,满屋的烟火味,桌子上放着滚烫的茉莉花茶,好闻。屋外哭声,喊声,枪声,鬼神皆惊,人心不宁。

急促的脚步进了屋里,枪顶在了老田头上。老田慢吞吞地,你把枪拿开,我拿馒头给你吃。土匪把枪拿开了,这时又进来了两个,斜倚在门框上,狞笑着说,哈哈,有馒头吃了。老田解开了锅盖,屋里顿时升起了满屋的白烟,伸手看不见五指……老田走出了门,身后躺了三个土匪的尸体。

高密菜刀很出名,与高密男人很像,会做馒头,话少刀快。



■老城清韵。 薛 波